繁體中文

使用說明書

4.1 ch Sound Bar

操作播放器前，請細心閱讀本說明書並予以保留作日後參考之用。

NB5540 (NB5540, S54A1-D)
NB4540 (NB4540, S44A1-D)

MFL68143519

www.lg.com

NB4540-NE_DHKGLLK_HTC.indd 1 2014-04-01 9:24:41

NB4540-NE_DHKGLLK_HTC.indd 2 2014-04-01 9:24:41

安全資訊



小心：為了減低觸電風險，切勿把蓋（或背板）移去。 機內並無使用者可自行修理的部分。如需維修，請聯絡符合資格的技術人員。



等邊三角形內帶閃電箭頭的符號用以提醒使用者：產品內部含有未經絕緣的危險電壓，其強度可能會使人觸電。



等邊三角形內帶感嘆號的符號用以提醒使用者：產品的附隨資料中含有重要的操作及保養（服務）指引。

警告：為免引起火警或觸電意外，切勿將本產品放在沾到雨水或潮濕的位置。

小心: 切勿把本播放器暴露於有水 (滴水或濺水) 的地方，而且不應將載有液體的物件 (如花瓶) 放置於本播放器上。

警告：切勿把本機安裝在狹窄的空間，如書櫃或類似的地方。

小心：切勿阻塞任何通風口。請依照生產商指示安裝。
機殼上的插槽及通風口特別為通風而設，並可確保產品正常運作，以免產品過熱。 切勿把產品放在睡床、沙發、地毯或其他類似的表面，以免堵塞通風口。除非已有正確通風或依照生產商指示，否則本產品不應放在書架或機架等內嵌裝置上。

小心 電源線注意事項

建議大部份電器均使用專用電路；

即是電路只單一地向該電器提供電源，不向額外電器供電，也不設有分支電路。請參閱本說明書內有關此項規格的說明予以確定。切勿令牆壁插頭負荷過大。牆壁插頭負荷過大、鬆開、受損、延長電線、電線磨損、電線受損或破裂等均會非常危險。上述任何情況均有可能導致觸電或火警。請定期檢查本產品的電線，如電線受損或退化，請拔除電線並停止使用本產品，直至已獲授權的服務中心更換適當電線為止。請保護電線，免受物理及機械性濫用，如扭曲、打結、擠壓、被門夾著或被踐踏。請特別注意插頭、牆壁插頭及裝置接駁電線的位置。如要中斷電源，請拔除電源線插頭。安裝本產品時，請確保插頭位於容易觸及的位置。

說明：有關安全標記的資訊包括產品識別和效率評級，請參閱裝置底部的主要標籤。

本機配有便攜式電池或蓄電池。

安全地拆除本機電池的方法：把舊電池或電池組拆除，步驟與裝配程序相反。為防止污染環境及可能危害人畜健康的威脅，請將舊電池或電池放在指定回收地點的適當回收箱內。切勿把電池連同其他廢棄物一併棄置。我們建議閣下使用本地、可免費退款的電池及蓄電池。」切勿將電池曝露於溫度過高的環境中，例如陽光下、火種旁等等。

於歐盟國家內使用無線產品注意事項

CE 0197

LG Electronics 在此聲明，本產品符合指令 1999/5/EC、 2004/108/EC、2006/95/EC、2009/125/EC 及 2011/65/EU 的必備要求及其他相關規定。

請聯絡以下地址以取得DoC（符合標準聲明）的副本。

聯絡該產品的合規辦公室：

LG Electronics Inc.
EU Representative, Krijgsman 1,
1186 DM Amstelveen, The Netherlands

- 請注意，中心並非客戶服務聯絡點。如需客戶服務資訊，請參閱保養卡或聯絡產品的經銷商。

僅限室內使用。

RF 輻射洩漏聲明

本裝置應以最小距離您身體 20 厘米的位置安裝及運作。

安全注意事項
本機的插頭握柄是專爲本產品所設計,且與附贈的電源線結合為一體,若您因爲任何理由而需截短此電源線時
請勿再使用該插頭
應使用全新的插頭以確保連續使用之安全性。 請依據1994年之插頭及插座規範的規定,將插頭確實地與電源線結合。

目錄表

1 準備開始

3 安全資訊
6 獨有功能
6 引言
6 –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6 配件
7 遙控器
8 前面板
8 後面板
9 正在安裝條型揚聲器
10 將主組裝置定至牆上

2 連接中

12 連接 AC 轉接器
12 無線重低音喇叭連接
13 連接電視
13 – 使用 OPTICAL 纜線
14 – 使用 HDMI 纜線
14 – 享受條型揚聲器頻道帶來的豐富廣播音效
14 – 甚麼是 SIMPLINK？
15 – ARC（Audio Return Channel，音頻回傳通道）功能
15 – HDMI 附加資訊
16 連接自選器材
16 – HDMI連線
17 – PORT(便攜式).IN 連接
17 – 光纖輸入連接
17 – USB 連接
18 – 兼容的 USB 裝置
18 – USB 裝置要求
18 – 可播放的檔案

3 運作中

19 基本操作
19 – USB 操作
19 其他操作
19 – DRC (動態範圍控制)
19 – AV 同步
19 – 暫時關掉聲音
19 – 顯示檔案及輸入來源
20 – AUTO POWER 開啟 / 關閉
20 – 自動斷電
20 – 設定睡眠時間掣
21 – LG Sound Sync
22 使用藍牙技術
23 – 聆聽儲存於藍牙裝置上的音樂
24 調較音效
24 – 設定聲效
24 – 自動調整音量
24 – 調整低音調節設定
25 使用附送的遙控器控制電視
25 – 設定遙控器控制您的電視

4 疑難排解

26 疑難排解

5 附錄

27 規格
29 商標與授權
29 維修保養
29 – 保護播放器

獨有功能

自動斷電
本機支援自行關閉以節省耗電量。

便攜式裝置輸入
聆聽您的便攜式裝置的音樂。（MP3、手提電腦等等）

揚聲器 ez（容易）設定
透過逼真的 4.1 ch 模式從電視機、DVD 或數碼裝置收聽聲音。

LG 聲音同步
使用與 LG 聲音同步兼容的 LG 電視機遙控器控制本機的音量。

引言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注意

指出注意事項及操作功能。

小心

指出如何避免因不當使用而可能造成的損壞。

配件

請檢查及識別隨機附送的配件。 如配件設計及規格有任何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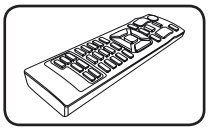
遙控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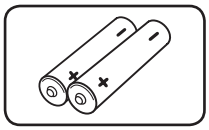
電池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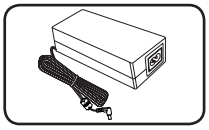
AC 轉接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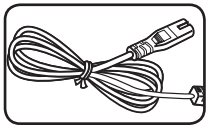
電源線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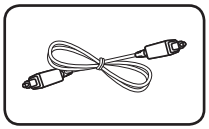
光學線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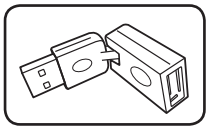
USB 公母接頭轉換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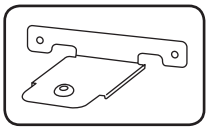
牆壁支架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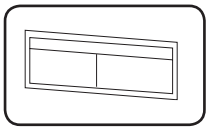
壁掛式安裝支架安裝範本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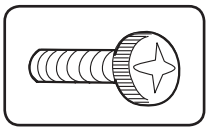
螺絲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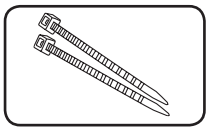
固定纜線的紮線帶 (2)

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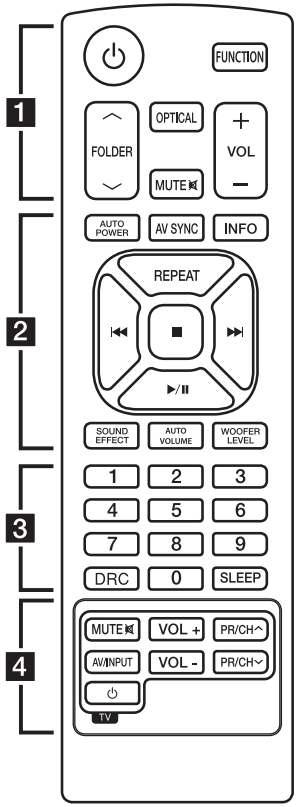

安裝電池

打開遙控器背面的電池蓋，然後根據 ⊕ 及 ⊖，正確放入兩顆 (3A) 電池。

• • • • • • **1** • • • • • •

⏻ (電源) ： 啟動 (ON) 或關掉 (OFF) 播放器。

FUNCTION：選擇功能或輸入來源。

FOLDER ∧/∨： 搜尋 USB 裝置資料夾。

OPTICAL：將輸入模式直轉為光纖。

MUTE 🔇：關閉聲音。

VOL ＋/— : 調較揚聲器音量。

• • • • • • **2** • • • • • •

AUTO POWER: 開啟或關閉 AUTO POWER (自動電源) 功能。 (請參閱第 20 頁)

AV SYNC：將音頻及視頻同步。

INFO： 顯示檔案或輸入來源的資訊。

REPEAT：重複或隨機播放檔案。

⏮ / ⏭ (略過/搜尋)：
- 快速向後或向前略過播放。
- 搜尋檔案裡的片段。

■ (停止)：停止播放。

►/II (播放 / 暫停)：開始播放。/ 暫停播放。

SOUND EFFECT：選擇音效模式。

AUTO VOLUME ：打開並關閉 AUTO VOLUME 模式。

WOOFER LEVEL：設定低音擴聲器的音量。

• • • • • • **3** • • • • • •

0 至 **9** 數字鍵：直接選取檔案。

DRC：開啟或關閉 DRC 功能。

SLEEP：設定系統在某個特定時間自動關閉。

• • • • • • **4** • • • • • •

電視控制按鈕：參閱第 25 頁。

前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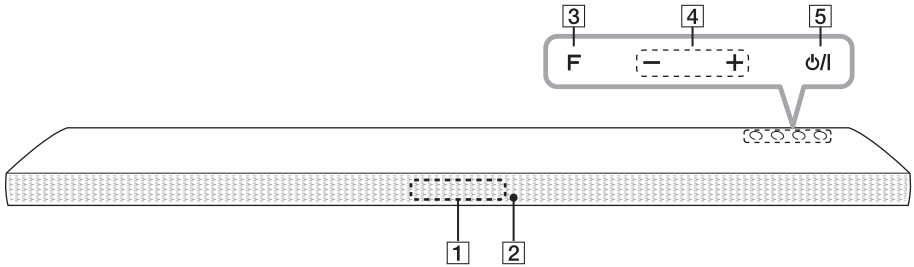

1 顯示屏

2 遙控感應器
待機 LED 燈
待機模式中，該 LED 燈亮起紅色。

3 F (功能)
選取功能並輸入來源。

4 −/+ (音量)
調節音量。

5 ⏻/I （待機/開機）

後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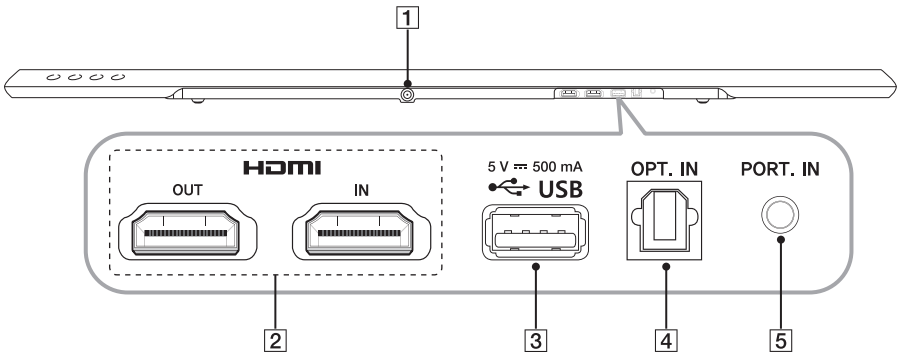

1 DC. IN 25V ⎓ 2A

2 HDMI IN / OUT : HDMI 輸入 / 輸出

3 USB 連接埠

4 OPT. IN : 光纖輸入

5 PORT. IN : 便攜輸入

正在安裝條型揚聲器

您可以將本機連接至其他裝置： TV、藍光光碟播放器和 DVD 播放器等，以聽取聲音。

將本機置於 TV 前方，並將其連接至您想要連接的裝置。（請參閱 13 - 18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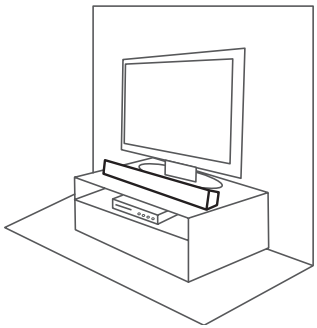

⚠ 小心

為使藍牙或無線重低音喇叭等無線連接保持最佳狀態，請不要將本裝置安裝在金屬傢俱上，因為無線連接透過置於本裝置底部的模組進行通訊。

將主組裝置定至牆上

您可以在牆上安裝主裝置。

準備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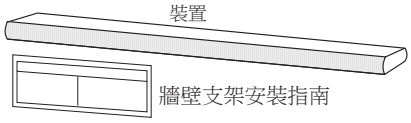


牆壁支架


螺絲

（非附件）


螺絲 (A)
鑽牆器

注意

在將本裝置安裝至牆壁之前，應連接隨附的 USB 公母接頭轉換器，以便使用 USB 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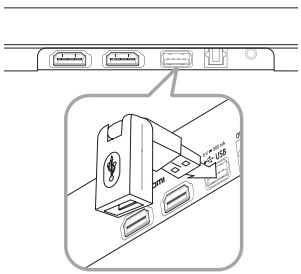

1. 將牆壁支架安裝指南的電視機底部邊緣與電視機的底部對齊並粘貼在該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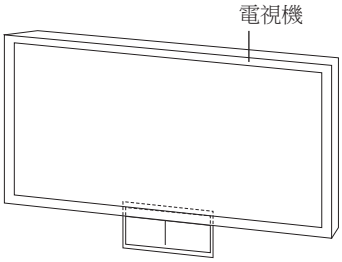

2. 如要鑲嵌到牆上（混凝土），請使用鑽牆器。您需鑽數個小孔。隨機附送指南說明（牆壁支架安裝指南），方便鑽孔。利用指南說明，檢查鑽孔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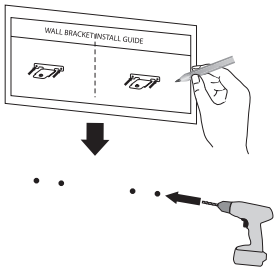

3. 取下牆壁支架安裝指南。

4. 如下圖所示，用螺絲 (**A**) 固定壁掛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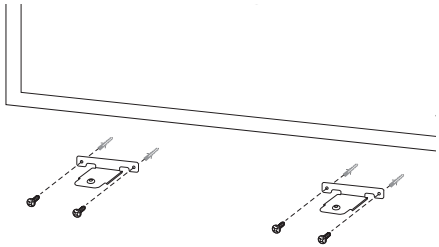

注意

安裝本裝置時，不提供螺絲 (**A**) 和鑽牆器。 推薦在安裝時使用 Hilti (HUD-1 6 x 30)。

5. 將本裝置置於壁掛架上，以與本裝置底部的螺孔對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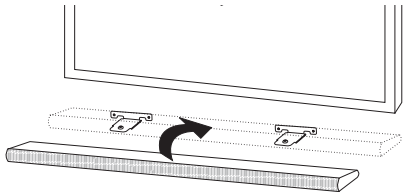

6. 用螺絲牢固固定本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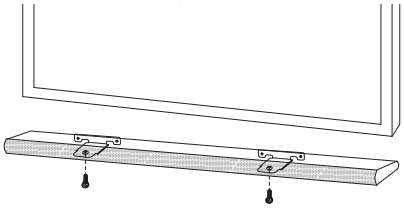

注意

如要拆除本裝置，則按相反次序操作。

小心

- 請勿反轉安裝本機。 上述行為可導致本機部分損壞或個人受傷。
- 請勿壓在已安裝的裝置上，以免對裝置造成任何影響。
- 將裝置穩固在牆上，防止裝置墮下。 如果裝置墮下，或會導致損傷或造成產品損毀。
- 將裝置安裝在牆上後，請確保沒有兒童能夠拉動任何連接纜線，以免令裝置墮下。

連接 AC 轉接器

1. 將隨機提供的 AC 電源線連接至 AC 轉接器。
2. 將 AC 轉接器纜線連接至 DC 轉接器輸入電源。
3. 將 AC 電源線插入 AC 電源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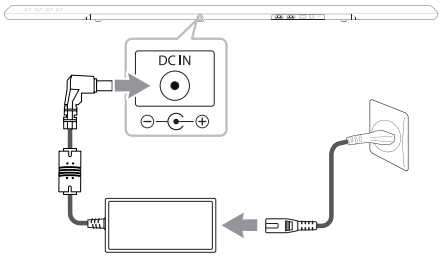

⚠ 小心

僅可使用本裝置之隨附 AC 轉接器。請勿使用其他裝置或生產商之電源。使用其他電源線或電源可能會對本裝置造成破壞，並會使保養失效。

無線重低音喇叭連接

無線接收器的 LED 指示器

LED 顏色	狀態
黃綠色 (閃爍)	正在嘗試連接。
黃綠色	連接已完成。
紅色	無線重低音喇叭處於待機模式或連接失敗。
關閉（沒有顯示）	無線重低音喇叭上的電源線已斷開連接。

首次安裝無線超低音揚聲器

1. 把無線超低音揚聲器的電源線連接到電源插座。
2. 開啟主裝置。 主裝置及無線超低音揚聲器將會自動連接。

手動配對無線超低音揚聲器

當連接未完成時，您會看到無線重低音喇叭上的紅色 LED 燈或閃爍黃綠色 LED 燈，該喇叭無法出聲。 如要解決該問題，請按以下步驟操作。

1. 將主機的音量調至最低。
   - 「VOL MIN」在顯示視窗中顯示。
2. 按住遙控器上的 **MUTE** (Mute) 按鍵並持續約 3 秒。
   - **「W RESET」在顯示視窗中短暫顯示。**

3. 如無線重低音喇叭的 LED 燈已經連續閃爍黃綠色，您可略過該步驟。

   按住無線重低音喇叭背部的 **PAIRING** 超過 5 秒。

   - 無線重低音喇叭 LED 燈交替亮起紅色和黃綠色。

4. 中斷本裝置和無線重低音喇叭的電源線連接。

5. 在主機和無線重低音喇叭的 LED 燈完全關閉之後，重新連接電源線。

   當您開啟本裝置時，本裝置和無線重低音喇叭將自動配對。

   - 當連接完成時，您可看到無線重低音喇叭上的黃綠色 LED 燈。

注意

- 本裝置與重低音喇叭相互通訊並發聲需花費幾秒鐘（可能花費更長的時間）。
- 本裝置與重低音喇叭靠得越近，聲音品質越好。 推薦將本裝置與重低音喇叭盡可能就近（5 m 以內）安裝，並避免出現以下情形。
  - 本裝置與重低音喇叭之間存在障礙物。
  - 其它支援該無線連接技術的裝置使用了相同的頻率，如醫療裝置、微波或無線 LAN 裝置。

連接電視

在考慮過電視的狀態後，請使用光纖數碼纜線或 HDMI 纜線與本機及電視連接。

使用 OPTICAL 纜線

1. 用光纖纜線將本裝置背面的 OPT. IN 插孔連接到 TV 上的 OPTICAL OUT 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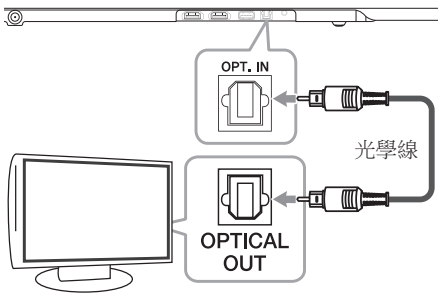

2. 將 INPUT（輸入）來源設定為 OPTICAL。反復按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或本機上的 **F** 選取功能。

   若想直接選取 OPTICAL 功能，請按遙控器上的 **OPTICAL**。

注意

您可以透過本機的揚聲器欣賞電視音效。

但對於某些電視型號，您必須在功能表中替電視選擇外置揚聲器狀態。（有關詳情請參閱電視的使用說明書。）

使用 HDMI 纜線

若您與本機及支援 HDMI CEC 及 ARC（音訊回授通道）的電視連接，在毋須連接光纖纜線下，您亦可以透過本機的揚聲器欣賞電視音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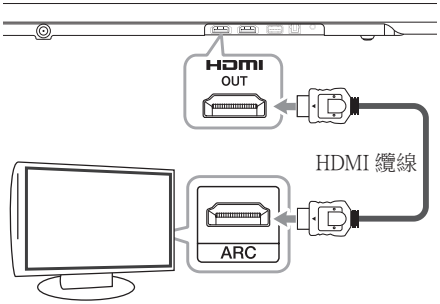

注意

- HDMI CEC（家用電器管制）： 能夠使用單一遙控器操作 CEC 兼容裝置（電視、條型揚聲器及藍光播放器等）
- 您還可透過該音訊系統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按鈕或本裝置上的 **F** 按鈕使用額外功能，如 USB / Bluetooth。 當您在使用該音訊系統的額外功能 (USB / Bluetooth) 後返回即時電視機頻道時，應重新選取要透過該音訊系統使用聲音的首選喇叭。

HDMI 纜線檢查表

有些 HDMI 纜線並不支援 ARC 功能，聲音輸出可引起問題。

若與本機及電視連接時沒有聲音，或聲音受干擾及噪音影響，HDMI 纜線可能有問題。
因此，請先檢查纜線是否類型 A、高速的 HDMI™ 乙太網絡纜線後方與本機及電視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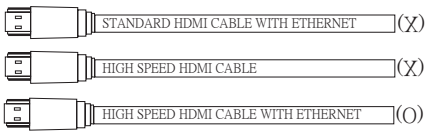

享受條型揚聲器頻道帶來的豐富廣播音效

透過 HDMI 纜線連接

您的電視機應支援最新之 HDMI 功能（HDMI CEC[1] / ARC（音訊回授通道）），透過 HDMI 纜線可完整使用音訊系統的即時播放通道。除非您的電視機支援本類 HDMI 功能，否則本音訊系統將透過 OPTICAL 纜線而非 HDMI 纜線與您的 TV 進行連接，以使用 TV 頻道的即時聲音。

1) HDMI CEC（高清多媒體介面消費電子控制）

消費電子控制 (CEC) 是一項 HDMI 功能，用於允許使用者使用其中一個遙控器命令和控制透過 HDMI 連接的 CEC 啟用型裝置。

※ CEC 商標名稱有 SimpLink (LG)、Anynet+ (Samsung)、BRAVIA Sync (Sony)、EasyLink (Philips) 等。

甚麼是 SIMPLINK？

當本產品經由 HDMI 連接於帶有 SIMPLINK 的 LG 電視時，本產品的某些功能由電視遙控器控制。

可以使用 LG 電視遙控器控制的功能：
開啟電源/關閉電源，調高音量/調低音量等。

請參閱 SIMPLINK 功能的電視使用說明書。

帶有 SIMPLINK 功能的 LG 電視有如上所示的標號。

注意

- 根據本機的狀態，某些 SIMPLINK 操作可能無法符合您的需要或無效。
- 視乎與本裝置連接的電視機或播放機，SIMPLINK 操作可能會與您所使用的方式有所差異。

ARC（Audio Return Channel，音頻回傳通道）功能

ARC 功能可啟用具有 HDMI 功能的 TV，以將音訊流傳送至本機的 HDMI OUT。

使用該功能：

- 您的電視必須支持 HDMI-CEC 及 ARC 功能，以及 HDMI-CEC 及 ARC 必須設定為開啟。
- 因應電視，HDMI-CEC 及 ARC 的設定方法有所不同。有關 ARC 功能的詳細資料，請參閱您的電視說明書。
- 您必須使用 HDMI 纜線（A 型，配備乙太網絡的高速 HDMI™ 纜線）。
- 您必須採用 HDMI 纜線將本機上的 HDMI OUT 與支持 ARC 功能的 TV 上的 HDMI IN 相連接。
- 祇能夠將一個條型揚聲器連接至與 ARC 相容的 TV 上。

注意

無論您正使用何種功能，當 ARC 訊號從電視機輸入時，即自動選取 ARC 功能。

HDMI 附加資訊

- 當您連接相容 HDMI 或 DVI 的裝置時，請確保以下事項：
  - 嘗試關閉 HDMI / DVI 裝置及本播放機。下一步，啟動 HDMI / DVI 裝置並等待 30 秒，然後啟動本播放機。
  - 所連接裝置的視訊輸入已正確地設定為本播放機。
  - 所連接的裝置兼容 720x576p、1280x720p、1920x1080i 或 1920x1080p 視頻輸出。
- 並非所有 HDCP－相容 HDMI 或 DVI 裝置都能和本播放機一起使用。
  - 不能正常顯示非 HDCP 裝置的畫面。

注意

- 如已連接的 HDMI 裝置並不接受本機的音訊輸出，HDMI 裝置的聲音會失真或完全無聲。
- 在建立連接後更改解像度，可能會導致故障。 要解決此問題，請關機然後重新啟動播放機。
- 沒有驗證 HDMI 與 HDCP 的連接時，電視螢幕會變成黑色畫面。 在這情況下，請檢查 HDMI 的連接或移除 HDMI 纜線。
- 若螢幕上出現雜訊或線條，請檢查 HDMI 纜線（長度一般限於 4.5 米 (15 呎)）。
- 在 HDMI IN 模式下無法變更視訊解析度。 更改已連接的元件的視訊解像度。
- 當您的個人電腦連接到 HDMI IN 插孔時，如果視訊輸出訊號異常，則將個人電腦的解析度更改為 576p、720p、1080i 或 1080p。

連接自選器材

HDMI連線

僅可享受聲音

您可以享受連接的外部裝置中的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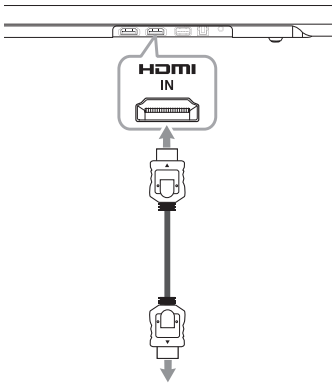

至藍光光碟播放器和 DVD 播放器等。

1. 將本裝置背面的 HDMI IN 插孔連接到藍光光碟播放機、DVD 播放機等音訊裝置的 HDMI OUT 插孔中。
2. 將 INPUT（輸入）來源設定為 HDMI IN 反復按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或本機上的 **F** 選取功能。

享受聲音和圖片

您可以享受連接的外部裝置中的聲音和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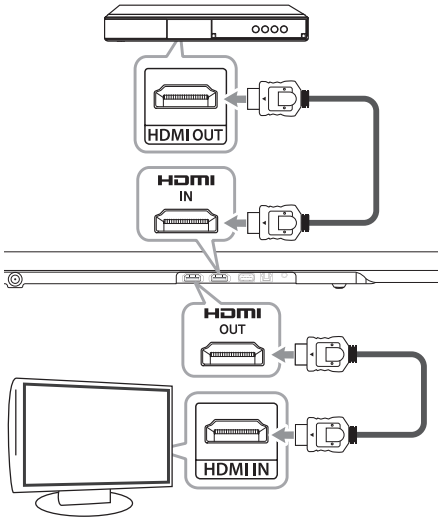

1. 將本裝置背面的 HDMI IN 插孔連接到藍光光碟播放機、DVD 播放機等外置裝置的 HDMI OUT 插孔中。
2. 將本裝置背面的 HDMI OUT 插孔連接到 TV 上的 HDMI IN 插孔中。
3. 將 INPUT（輸入）來源設定為 HDMI IN 反復按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或本機上的 **F** 選取功能。

注意

- 按以上插圖將本裝置連接到外置裝置和 TV，TV 即會在本裝置在 HDMI IN 模式下關閉時從外置裝置中輸出圖片和聲音。
- HDMI OUT（HDMI 輸出） 插孔用於電視機連接。 儘管已透過 HDMI 纜線將 PCM 多聲道輸入至本裝置上，本裝置僅可輸出 2 聲道至電視機。
- 當本裝置關閉時，未經任何轉換的音訊源可通過本裝置。

PORT(便攜式).IN 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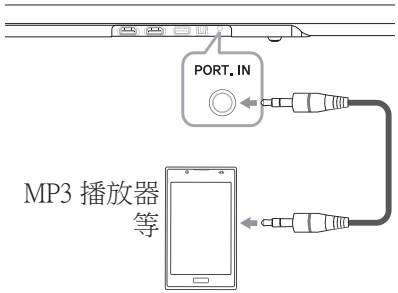

透過便攜式播放器聆聽音樂

本機可播放多種可携式播放器或外部裝置中的音樂。

1. 將便攜式播放機連接到本機上的 PORT(便攜式).IN 連接器。
2. 按 ⏻ (電源) 開啟電源。
3. 可透過按下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按鍵或本裝置上的 **F** 按鈕選取 PORTABLE（便攜）功能，直至已選定該功能。
4. 啟動便攜式播放器或外置裝置並開始播放。

光纖輸入連接

將外置裝置的光纖輸出插孔連接到 OPT.IN 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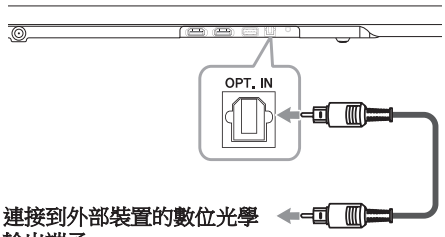

連接到外部裝置的數位光學輸出端子。

揚聲器 ez（容易）設定

以 4.1 或 4 聲道模式，享受電視、DVD 或數碼裝置的音響。

1. 將本機背面的 OPT. IN 端子連接至您的 TV（或數碼裝置等）的光學輸出端子上
2. 可透過按下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按鍵或本裝置上的 **F** 按鈕選取 OPTICAL（光纖）輸入源，直至已選定該功能。

   如要直接選取 OPTICAL（光纖）功能，請按下遙控器上的 **OPTICAL** 按鍵。
3. 以 4.1 或 4 聲道揚聲器聆聽音響。
4. 按下 **OPTICAL**，從 OPTICAL 中退出。功能已返回至上一功能。

USB 連接

將 USB 記憶體裝置連接至本機背面的USB端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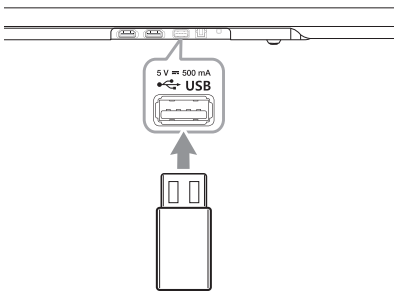

當本裝置安裝在牆壁上後，將 USB 連接至 USB 公母接頭轉換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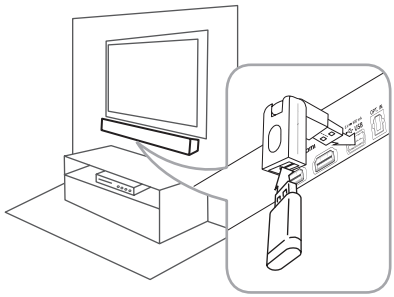

關於播放 USB 檔案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19 頁。

拔除播放器的 USB 裝置。

1. 選擇另一個功能模式，或連續按 ■ 鍵兩次。
2. 拔除機身的 USB 裝置。

兼容的 USB 裝置

- MP3 播放器：閃存式 MP3 播放器。
- USB 快閃硬碟：支援 USB1.1 的裝置。
- 本播放器的 USB 功能並不支援某些 USB 裝置。

USB 裝置要求

- 不支援連接到電腦時需要安裝額外程式的裝置。
- 切勿移除正在運作的 USB 裝置。
- 搜尋容量大的 USB 時，也許需時數分鐘以上。
- 以防遺失資料，應將所有資料備份。
- 如檔案總數為 1,000 或以上，則未能支援本機。
- 本機的 USB 插口不能連接到電腦。本機無法作儲存裝置之用。
- 本機不支援 exFAT 檔案系統。
- 本機可能無法識別以下裝置（視乎某些裝置而定）。
  - 外置硬碟
  - 讀卡器
  - 已上鎖的裝置
  - 硬式 USB 裝置
  - USB 集線器
  - 使用 USB 延長纜線
  - iPhone/iPod/iPad
  - Android 裝置

可播放的檔案

檔案副檔案名	採樣頻率	位元速率
MP3	32 至 48 kHz 以內	80 至 320 kbps 以內
WMA	32 至 48 kHz 以內	56 至 128 kbps 以內
OGG	32 至 48 kHz 以內	50 至 500 kbps 以內
FLAC	32 至 192 kHz 以內	500 至 5000 kbps 以內
WAV	32 至 48 kHz 以內	500 至 5000 kbps 以內

- 最多檔案數量：999 以下
- 受 DRM（數碼版權管理）保護的檔案無法在本裝置上播放。
- 無法播放 USB 儲存裝置內的視訊檔案。
- 根據您的 USB 裝置的效能，播放可能無法正常執行。

基本操作

USB 操作

1. 將 USB 裝置連接到 USB 插口。
2. 可透過按下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按鍵或本裝置上的 **F** 按鈕選取 USB 功能，直至已選定該功能。

如要	執行此選項
停止	按 ■。
播放	按 ►/II。
暫停	在播放過程中，請按 ►/II。
跳到下一個/上一個檔案	如在播放期間，按下遙控器上的 ►►I 按鍵轉到下一檔案。 如播放不超過 2 秒鐘時，按下遙控器上的 I◄◄ 按鍵轉到上一檔案。 如播放 3 秒鐘後，按下遙控器上的 I◄◄ 按鍵轉到檔案開始位置。
搜尋檔案裡的片段	在播放過程中按住 I◄◄/►►I 並在您欲聆聽之處放開按鍵。（除 FLAC 和 OGG 檔案）
重複或隨機播放	重複按遙控器 上的 **REPEAT** 鍵，就會按照以下次序轉換顯示：關閉 (OFF) → 單曲重複 (RPT 1) → 目錄重複 (RPT DIR) → 全部重複 (RPT ALL) → 隨機 (RANDOM)。
直接選擇檔案	按遙控器上的 **0 至 9 數字鍵**，**便**可直接移至所需檔案。
搜尋資料夾	按下遙控器上的 **FOLDER ∧/∨**。
恢復播放	本裝置可記住功能變更前或關閉本裝置前播放的目前歌曲。

! 注意

若您將電源線拔出或將 USB 裝置從本裝置中移除，都可能會清除復原點。

其他操作

DRC (動態範圍控制)

音量調低時，聲音變得清晰（僅適用於杜比數碼）。使用 **DRC**，設定為 [DRC ON] (DRC 開啟)。

AV 同步

接收電視的音頻訊號時，聲音及影像未必一致。遇到這種情況，此功能可以調較延遲時間。

1. 按 **AV SYNC** 鍵。
2. 使用 **I◄◄/►►I** 上下滾動延時量，您可以設定 0 到 300 毫秒之間的任何值。

! 注意

此功能不在 USB 功能上執行。

暫時關掉聲音

按 **MUTE⊠** 鍵以關掉播放器的聲音。

例如，在接電話時您可將本機設為靜音，這時顯示視窗就會顯示 “MUTE” 。

要取消靜音，可再次按下遙控器上的 **MUTE⊠** 或調整音量大小。

顯示檔案及輸入來源

可按下 **INFO** 來選取輸入來源的各種資訊。

USB : USB 中包含的檔案資訊 (MP3/WMA/OGG/FLAC/WAV)

OPTICAL/ARC/HDMI IN : 音頻格式、音頻頻道

AUTO POWER 開啟 / 關閉

當您開啟 / 關閉電視或用光纖線連接到本機的外置裝置（DVD 播放器、藍光光碟播放器等）時，本功能將自動開啟 / 關閉本機。

此功能僅受 OPTICAL 及 LG TV 功能支援。

每按一下 **AUTO POWER**，本功能將開啟或關閉。

注意

- 本機以 AUTO POWER 功能開啟後，如一定時間內沒有來自以 LG Sound Sync 連接的電視之訊號（光纖 / 無線），本機便會自動關閉。
- 裝置以 AUTO POWER 功能開啟後，如一定時間內沒有來自以光纖纜線連接的外置裝置之訊號，裝置便會自動關閉。
- 如您直接關閉此裝置，則不可自動以 AUTO POWER 功能開啟。 然而，如在沒有訊號 5 秒後接收到光纖訊號，則可以 AUTO POWER 功能開啟本機。
- 視乎連接的裝置，本功能可能無法操作。
- 在藍牙模式中，視乎已連接的藍牙裝置，可能可以 AUTO POWER 設定開啟本機，然後會選擇 LG TV 功能。
  在此情況下，本機會自動關閉，而當您重新開啟本機時，將以 LG TV 功能開啟。
- 若要使用 AUTO POWER，則必須關閉 SIMPLINK。 開啟或關閉 SIMPLINK 需花費約 30 秒的時間。
- 當本機透過 HDMI OUT 插口與 TV 連接時，AUTO POWER 功能無法執行，因為 SIMPLINK 訊號優先於 AUTO POWER 功能。

自動斷電

如主機沒有連接至外置裝置並閒置達 20 分鐘，本機會自行關閉以節省耗電量。

在透過模擬輸入將主機連接至其他裝置 6 小時後，本裝置也將自動關閉，以節省電量。

設定睡眠時間掣

重複按 **SLEEP** 鍵以選擇所需的時間選項（以分鐘計）：
DISPLAY OFF（顯示視窗將關閉） -> DIMMER（顯示視窗將變暗一半） -> 睡眠計時器值 -> 顯示螢幕開啟
要檢查剩餘時間，請按 **SLEEP** 鍵。
要取消睡眠功能，重複按 **SLEEP** 鍵，直至顯示「10MIN」。當「10MIN」出現時，再按一次 **SLEEP** 鍵。

注意

您可以查看距離關機尚有多少剩餘時間。
按 **SLEEP** 鍵，顯示屏便會顯示剩餘時間。

LG Sound Sync

Sound Sync Wireless

您可透過 LG Sound Sync 使用電視機的遙控器控制本機的部分功能。 上述操作與支援 LG Sound Sync 的 LG 電視機兼容。 確保您的電視機上具有 LG Sound Sync 標誌。

LG 電視機遙控器可控制的功能：調高 / 低音量、靜音

如欲了解 LG Sound Sync 的詳情，請參閱電視機的操作說明書。

視乎設備的功能而定，採用以下其中一種連接方法。

注意

- 在使用 LG Sound Sync 時亦可使用本機的遙控器。 如您再次使用電視機的遙控器，本機會與電視機同步。
- 當連接失敗時，請確認電視機的狀態及電源。
- 在以下情況使用 LG Sound Sync 時，請確認本機的狀態及連接。
  - 關機。
  - 變更功能至其他功能。
  - 中斷連接光纖線。
  - 因干擾或距離而令無線連接中斷連接。
- 當 AUTO POWER 功能設定為開啟時，關閉本機的時間會視乎您的電視機而有所不同。

使用有線連接

1. 使用光纖線連接 LG 電視機至本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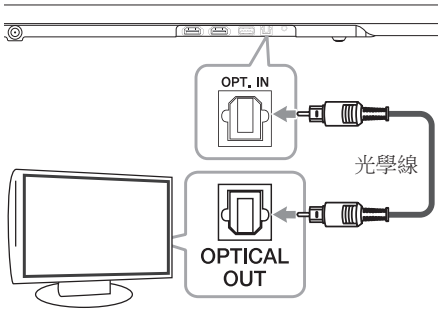

2. 在電視機上設定 LG Sound Sync（光纖）。請參閱電視機的操作說明書。
3. 在遙控器按下 ⏻（電源）以開啟本機。
4. 可透過按下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按鍵或本裝置上的 **F** 按鈕選取 OPTICAL（光纖）功能，直至已選定該功能。

   如本機和電視機之間的連接正常，顯示視窗會顯示「LG OPT」字樣。

使用無線連接

1. 在遙控器按下 ⏻（電源）以開啟本機。
2. 可透過按下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按鍵或本裝置上的 **F** 按鈕選取 LG TV 功能，直至已選定該功能。
3. 在電視機上設置 LG Sound Sync（無線）。請參閱電視機的操作說明書。

   如本機和電視機之間的連接正常，顯示視窗會顯示「PAIRED」字樣約三秒，然後顯示「LG TV」字樣。

! 注意

如您直接按下 ⏻（電源）以關閉裝置，LG Sound Sync（無線）將會中斷連接。 要再次使用此功能，您應重新連接電視及本機。

使用藍牙技術

關於藍牙

藍牙是一種無線通訊技術，作短距離連線之用。

如有同一頻率的電波干擾，或在鄰近的其他房間連接藍牙裝置，聲音或會受干擾。

透過**藍牙®**無線技術連接個別裝置並不會產生任何費用。 如備有**藍牙®**無線技術的手機使用**藍牙®**無線技術連線，則可透過 Cascade 操作。

適用的裝置包括：手提電話、MP3、手提電腦、掌上型電腦 (PDA) 等

藍牙設定檔

要使用**藍牙®**無線技術，裝置必須能夠識認某些設定檔。此播放器兼容以下設定檔。

A2DP（Advanced Audio Distribution Profile，進階音頻發送模式）

聆聽儲存於藍牙裝置上的音樂

配對播放器與藍牙裝置

開始配對程序前，確保已開啟藍牙裝置的藍牙功能。請參閱該藍牙裝置的使用說明。進行配對操作後，就無須再次進行。

1. 可透過按下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按鍵或本裝置上的 **F** 按鈕選取 藍牙 功能，直至已選定該功能。
   顯示窗會顯示「BT」，然後顯示「READY」。
2. 操作藍芽裝置，並開始配對程序。使用藍芽裝置搜尋本機時，搜尋到的裝置清單或會顯示在藍芽裝置的顯示器上，視乎該藍芽裝置的類型而定。您的播放器會顯示為「LG SOUND BAR (XX:XX)」。

   注意

   - XX:XX 即是 BT 位址的最後 4 個數字。 例如您的裝置的 BT 位址為 9C:02:98:4A:**F7:08**，您將會在藍牙裝置上看到「LG SOUND BAR (**F7:08**)」。
   - 視乎藍牙裝置的類型而定，部分裝置會有不同的配對方式。 按需要輸入 PIN 碼 (0000)。

3. 當本裝置成功連接到 藍牙 裝置時，「PAIRED」將出現在顯示螢幕上。
4. 收聽音樂。
   要播放儲存在藍牙裝置的音樂，請參閱該藍牙裝置的使用說明。

注意

- 使用 **藍牙®** 技術時，您需將本機與藍牙裝置連接得盡可能近，並保持該距離。但在以下情況，連接可能不理想：
  - 本機與藍牙裝置之間有障礙物。
  - 有使用與 **藍牙®** 技術相同頻率的裝置，例如醫療設備、微波爐或無線 LAN 裝置。
- 本裝置支援 藍牙 自動配對。 但不適用於下列情況：
  - 當您重新啟動本裝置時。
  - 當您在使用 LG TV 功能後返回 藍牙 功能時。
- 當連接受到其他電波干擾，聲音亦可能會受干擾。
- 您不能使用本機控制藍牙裝置。
- 每部播放器的配對僅限於一個藍牙裝置，並不支援配對多個藍牙裝置。
- 視乎裝置的類型，您可能無法使用藍牙功能。
- 您可以透過流動電話、MP3 和筆記本電腦等裝置使用無線系統。
- 本機與藍牙裝置距離越遠，音效品質越低。
- 當本機關閉或藍牙裝置與本機距離太遠時，藍牙連接便會中斷。
- 當藍牙連接中斷時，將藍牙裝置重新連接至本機。
- 如沒有連接藍芽，顯示視窗會顯示「READY」。

調較音效

設定聲效

系統有一些預設的環迴立體聲聲場。 您可以使用音響效果 **SOUND EFFECT** 選擇所需的音響模式。

所顯示的均衡器項目可能有所不同，要視乎音響來源和效果而定。

顯示	描述
STD (Standard)	您可享受沒有均衡器效果的聲響。
NEWS	此程式令人聲變得清晰，改善人聲的音質。
MUSIC	您可以享受到舒適、自然的音響效果。
CINEMA	您可以體驗到更具沉浸式和影院式的環繞音效。
SPORTS	您可享受到更有動態的聲效。
BASS	BASS 代表重低音。播放時加強高音、低音和環迴立體聲的效果。

注意

- 在部分環迴模式中，一些揚聲器可能會沒有聲音或聲量較低。這種情況視乎環迴模式及音頻來源而定，並非故障。
- 您可能需要在轉換輸入來源後重設環迴模式，有時甚至在轉換聲音檔案後亦要重設。
- 因為本裝置具有 FLAC 檔案的獨有聲效，在播放 FLAC 檔案時您無法將其變更為其他聲效。

自動調整音量

本機支援自動音量 功能以自動調校音量。

當聲音輸出太大或太小，按遙控器上的 **AUTO VOLUME**。 這樣您就可以適當的音量享受音響。

再次按該按鈕以取消此功能。

調整低音調節設定

您可將低音喇叭的音量從 -40 dB 調整至 6 dB。

1. 按低音調節 **WOOFER LEVEL** 鍵。
2. 按音量 **VOL +/—** 鍵以調整低音擴聲器的音量。

使用附送的遙控器控制電視

您可使用下列按鈕控制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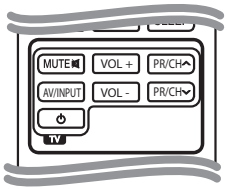

按鈕	操作
MUTE	開啟或關閉電視機的音量
AV/INPUT	在電視輸入來源及其他輸入來源之間切換。
⏻ (電視電源)	開啟或關閉電視。
VOL ＋/－ (音量)	調較電視音量。
PR/CH ∧ / ∨	在已記錄的頻道之間向上或向下掃描。

注意

- 因應視乎已連接的裝置，您或不可使用部分按鈕控制您的電影。
- 透過本裝置的遙控器可進行 TV 的基本操作。請使用 TV 遙控器享用 TV 的進階操作。

設定遙控器控制您的電視

您可使用附送的遙控器控制電視。
若您的電視在下表列出，請設定適當的生產商編碼。

1. 按住 ⏻ (電視電源) 鍵，再按數字按鈕選取您的電視生產商編碼（詳見下表）。

生產商	編碼
LG	1（預設）、2
Zenith	1, 3, 4
GoldStar	1, 2
Samsung	6, 7
Sony	8, 9
Hitachi	4

2. 放開 ⏻ (電視電源) 按鈕完成設定。

即使輸入正確的生產商編碼，有些或所有按鈕或不能在電視上使用，這因應您的電視而定。更換遙控的電池時，所設定的編碼或會重設為預設設定。再次設定適當編碼。

疑難排解

問題	成因 & 解決方法
本機無法正常工作。	• 關閉本機和已連接外部裝置（電視機、低音喇叭、DVD 播放器、放大器等）的電源，然後再開啟。 • 斷開本機和已連接外部裝置（電視機、低音喇叭、DVD 播放器、放大器等）的電源線，然後再嘗試連接。
沒有電源	• 已拔出電源線。 插上電源線。 • 操作其他電子裝置來檢查電力狀況。
沒有聲音	• 選取的輸入來源不正確。 檢查輸入來源，並選取正確的輸入來源。 • 已啟動靜音功能。 按 **MUTE**🔇 或調節音量來取消靜音功能。
低音喇叭沒有聲音	• 重低音喇叭的電源線未連接。 將電源線牢固插入電源插座中。 • 本裝置與重低音喇叭之間的配對已中斷連接。 連接本裝置與重低音喇叭。 （請參閱第 12 頁。）
無顯示	• DISPLAY OFF（顯示關）功能被啟動。 反復按下 **SLEEP**（睡眠）按鍵可取消該功能。 （請參閱第 20 頁。）
遙控器無法正常操作。	• 遙控器距離播放器太遠。 在 23 呎（7 米）範圍內操作遙控器。 • 遙控器與播放器之間有障礙物。 把障礙物移開。 • 遙控器的電池已耗盡。 更換新電池。
AUTO POWER 功能無法運作。	• 檢查 SIMPLINK 的狀態並將其關閉。 • 視乎連接的裝置，本功能可能無法操作。
如您覺得裝置輸出的聲音太小。	檢查以下詳細資訊，並依此來調節本裝置。 • 使用遙控器將 DRC 功能之狀態由 [ON] 切換至 [OFF]。 • 當 Sound Bar 式揚聲器與 TV 相連時，將 TV Setup Menu（TV 設定功能表）上的 AUDIO DIGITAL OUT（音訊數位輸出）設定由 [PCM] 變更為 [AUTO] 或 [BITSTREAM]。 • 當 Sound Bar 式揚聲器與 Player（播放器）相連時，將 Player Setup Menu（播放器設定功能表）上的 AUDIO DIGITAL OUT（音訊數位輸出）設定由 [PCM] 變更為 [PRIMARY PASS-THROUGH] 或 [BITSTREAM]。 • 將 Player（播放器）設定功能表上的 Audio DRC 設定變更為 [OFF] 狀態。

規格

NB5540

一般 (NB5540)	
AC 轉接器要求	請參考本機上的主標籤。
耗電量	請參考本機上的主標籤。
尺寸（闊 x 高 x 深）	(1020 x 35 x 82) 毫米
淨重 （大約）	1.86 公斤
操作溫度	5 ˚C 至 35 ˚C (41 ˚F 至 95 ˚F)
操作濕度	5 % 至 90 %

輸入/輸出	
OPT. IN	3 V (p-p)、光纖插口 x 1
PORT. IN	0.5 Vrms（3.5 毫米立體聲插口） x 1
HDMI IN	19 針（類型 A，HDMI™ Connector) x 1
HDMI OUT	19 針（類型 A，HDMI™ Connector) x 1
可用的數碼輸入音訊抽樣頻率	32 kHz、44.1 kHz、48 kHz、96 kHz

USB	
版本	1.1
匯流排電源供應	5 V ⎓ 500 mA

擴音器	
總功率	320 W
前置喇叭	40 W x 2 (1 kHz 時 8 Ω)
立體聲喇叭	40 W x 2 (1 kHz 時 8 Ω)
重低音喇叭	160 W (80 Hz 時 3 Ω)
THD	10 %

無線超低音揚聲器 (S54A1-D)	
電源要求	請參考重低音喇叭上的主要標籤。
耗電量	請參考重低音喇叭上的主要標籤。
類型	單向單揚聲器
阻抗率	3 Ω
額定輸入功率	160 W
最大輸入功率	320 W
尺寸（闊 x 高 x 深）	(296 x 332 x 296) 毫米
淨重 （大約）	7.6 公斤

- 如設計及規格有任何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NB4540

一般 (NB4540)	
AC 轉接器要求	請參考本機上的主標籤。
耗電量	請參考本機上的主標籤。
尺寸（闊 x 高 x 深）	(840 x 35 x 82) 毫米
淨重 （大約）	1.55 公斤
操作溫度	5 ˚C 至 35 ˚C (41 ˚F 至 95 ˚F)
操作濕度	5 % 至 90 %

輸入/輸出	
OPT. IN	3 V (p-p)、光纖插口 x 1
PORT. IN	0.5 Vrms（3.5 毫米立體聲插口） x 1
HDMI IN	19 針（類型 A，HDMI™ Connector) x 1
HDMI OUT	19 針（類型 A，HDMI™ Connector) x 1
可用的數碼輸入音訊抽樣頻率	32 kHz、44.1 kHz、48 kHz、96 kHz

USB	
版本	1.1
匯流排電源供應	5 V ⎓ 500 mA

擴音器	
總功率	320 W
前置喇叭	40 W x 2 (1 kHz 時 8 Ω)
立體聲喇叭	40 W x 2 (1 kHz 時 8 Ω)
重低音喇叭	160 W (80 Hz 時 3 Ω)
THD	10 %

無線超低音揚聲器 (S44A1-D)	
電源要求	請參考重低音喇叭上的主要標籤。
耗電量	請參考重低音喇叭上的主要標籤。
類型	單向單揚聲器
阻抗率	3 Ω
額定輸入功率	160 W
最大輸入功率	320 W
尺寸（闊 x 高 x 深）	(221 x 351.5 x 281) 毫米
淨重（大約）	7.32 公斤

- 如設計及規格有任何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商標與授權



獲杜比 (Dolby) 實驗室授權生產。杜比 (Dolby) 及 double-D 標誌均為杜比 (Dolby) 實驗室的商標。



有關 DTS 專利，請參閱 http://patents.dts.com 。 製造經 DTS Licensing Limited 公司授權。DTS、其符號、DTS 及其符號均為注冊商標，DTS 2.0 Channel 是 DTS, Inc. © DTS, Inc. 的商標。保留所有權利。



藍牙® 無線技術是一個允許電子器材之間以無線電通訊的系統。

透過**藍牙®**無線技術連接個別裝置並不會產生任何費用。如備有**藍牙®** 無線技術的手機使用**藍牙®** 無線技術連線，則可透過 Cascade 操作。

藍牙® 字樣及標誌為 **藍牙®** SIG, Inc. 所有，而任何 LG Electronics 所使用的字樣及標誌均已獲授權。

其他商標及商品名稱均為其各自的擁有者所有。



HDMI、HDMI 標誌及高清多媒體介面均為 HDMI 註冊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維修保養

保護播放器

運送播放器時

請保留原裝的運送包裝盒及包裝物料。 為了達到最佳的保護效果，如要運送播放器，請將播放器重新包裝為出廠時的包裝樣式。

保持表層清潔

- 切勿在播放器附近使用揮發性液體，如殺蟲噴霧。
- 大力擦拭播放器表面或損毀表層。
- 切勿將橡膠或塑膠產品與本產品長時間接觸。

清潔播放器

使用柔軟、乾爽的布料清潔播放器。 如表面非常骯髒，使用沾上溫和清潔劑的微濕軟布擦拭。切勿使用強烈溶劑如酒精、苯或稀釋劑，因為這些物質或會損害播放器的表層。



NB4540-NE_DHKGLLK_HTC.indd 30 2014-04-01 9:24:54